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管理委员会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关于 2022 年思政专项 课题申报的通知

思政联盟各院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加强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课教师师资队伍建设，不断提升思政课教师教育教学研究水平，促进思政课教师科研实力整体提高，现启动 2022 年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 课题申报团队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拥护社会主义制度和中国共产党领导；具有独立研究和组织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报思政联盟申请：如不能按时办结，同一课题负责人不能再

在本联盟发布其他个课题申报通知。

四、申报要求

1. 申报时间：2023年3月1日

2. 申报范围：天津地区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

3. 申报对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

4. 申报要求：申报人须为天津地区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

5. 申报程序：申报人须将申报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逾期不予受理。

6. 申报材料：申报材料包括申报表、申报书、申报人身份证复印件等。

7. 申报费用：申报人须缴纳申报费，申报成功后，申报费将作为课题经费。

8. 申报地点：申报人须将申报材料送至指定地点，逾期不予受理。

9. 申报方式：申报人须通过指定方式申报，逾期不予受理。

10. 申报结果：申报人须在规定时间内等待申报结果，逾期不予受理。

11. 申报须知：申报人须仔细阅读申报须知，逾期不予受理。

12. 申报咨询：申报人如有疑问，请咨询指定人员，逾期不予受理。

五、申报须知

1. 申报人须为天津地区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

2. 申报人须将申报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逾期不予受理。

3. 申报人须缴纳申报费，申报成功后，申报费将作为课题经费。

4. 申报人须将申报材料送至指定地点，逾期不予受理。

5. 申报人须通过指定方式申报，逾期不予受理。

6. 申报人须在规定时间内等待申报结果，逾期不予受理。

7. 申报人须仔细阅读申报须知，逾期不予受理。

8. 申报人如有疑问，请咨询指定人员，逾期不予受理。

附件：2023年思政专项课题申报书（含申报人姓名、单位）

题鉴定书

4.2022 年度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结
题汇总表

5.课题研究成果封面



2022年7月12日